

擴展平價教保 減輕家長負擔 確保幼兒合宜照顧

(文/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郭芝穎提供)

教育部表示，政府全力支持解除年輕家長托育子女的問題，本次少子女化計畫 108 年法定預算 204.5 億元(包括 5 歲免學費政策 53.1 億元、擴大公共化幼兒園 46.5 億元、建置準公共機制 49.9 億元、2 至 4 歲育兒津貼 55 億元)；109 年預估經費 351 億元(包括 5 歲免學費政策 62 億元、擴大公共化幼兒園 51 億元、建置準公共機制 80 億元、2 至 4 歲育兒津貼 158 億元)。此外，學前教育原來年度預算亦有編列公共化幼兒園增班設園、充實改善設施設備、辦理課後留園經費、公立幼兒園增置教保員及廚工人事費等各項補助經費。

教育部也強調，對於人口密度高或人口移入地區，先前透由前瞻基礎建設已經爭取 20 億元經費，協助地方政府興建公共化幼兒園園舍 50 園；109 年起，少子女化計畫也再增加近 40 億元，協助各縣市興建園舍擴大公共化。有關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(以下簡稱全教總)於 108 年 8 月 15 日召開記者會，所提公共化資源及準公共機制等相關議題，教育部回應如下：

一、幼兒園行政管理及教保服務均須符合法令規定，不分公私立全國皆然

為了確保幼兒接受適當的教育及照顧，全國公私立幼兒園提供之教保服務、教保服務人員資格等，都必須符合法令的規定；除了依法定期接受基礎評鑑外，地方政府也會有日常的稽查管理機制及輔導措施。如果幼兒園有違反法令規定的情形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、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也訂有相關罰則，讓地方政府據以執行。對於準公共幼兒園也有退場機制，若有違反涉及不當管教、虐童、性騷或性侵等法令規定，情節重大經地方政府處罰後依退場規定辦理；若是違反一般行政法令或合作要件規定者，亦訂有限期改善機制。

教育部也提醒，除了例常督導之外，幼兒園資訊透明公開，例如基礎評鑑結果及收費規定等資訊，都已經公告在全國教保資訊網，家長在「幼兒園查詢」專區，可以用園名、地址或地圖進行查詢，全民共同來監督。如果家長有任何疑問，可以向地方教育局(處)諮詢，或撥打教育部客服專線 0800-205105 進行通報。教育部也會持續督導地方政府落實日常管理及輔導，確保相關人員的權益。

二、準公共幼兒園 6 項合作要件為基本品質把關，教育部也協助建立穩定品質機制，逐步提升教保服務品質及永續經營

教育部表示，準公共機制訂定 6 項合作要件，是為參與幼兒園的基本教保品質把關，至於課程與教學品質自評表，其目的在引導幼兒園進行課程規劃的自我檢核，覺察日常活動設計的合宜性。

教育部強調，合作要件更重視的是幼兒所接受的教育及照顧，而教師及教保員則是確保教保品質的主要關鍵。因此，教育部在制定準公共機制時，除了提供平價教保友善家長外，也致力於改善教學現場的勞動條件，確保每月薪資至少 2.9 萬元；對於這項措施，教師、教保員紛紛表示，提高薪資確實鼓舞現職人員持續任職意願，更能全心全力投入在孩子的教育及照顧。

教育部還指出，為了讓準公共幼兒園的教保品質漸次提升永續經營，從今年 8 月起，也協助建立穩定品質機制，依據幼兒園核定人數的規模大小，補助購置或修繕教學設施設備經費，1 年 20 萬元至 40 萬元；另外，也準備其專屬的輔導計畫，1 年最高補助 6 萬元經費，讓幼兒園可以邀請專家學者，就課程教學給予指導，逐步穩定教保品質且永續經營；還有補助幼兒園辦理親職教育講座，1 年最高補助 1 萬元，為幼兒園、教師及家長創造多贏局面。

三、8 年增設公共化幼兒園 3,000 班，是過去 16 年的 2.2 倍，持續增加公共化是教育部首要且堅持的方向

教育部指出，政府非常重視家長對於增加公共化幼兒園的期待，為了讓父母安心生養子女，持續以擴大公共化幼兒園為施政主軸，本次少子女化計畫，為了展現政府持續推動公共化的決心，已經宣示 106 年至 113 年 8 年內要增加公共化幼兒園 3,000 班(8.6 萬個名額)，增班速度是過去 16 年(89 年至 105 年)的 2.2 倍；近 3 年(106 年至 108 年)，已經增加 951 班(2.5 萬個就學名額)。

教育部強調，除了與個別縣市多次逐校盤點空餘空間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外，對於人口密度高或人口移入地區，也已經爭取經費協助地方政府興建幼兒園園舍。教育部表示，只要各縣市願意加速、加量，擴大公共化量能，中央絕對會全力給予鼓勵及支持。

教育部表示，政府一定會全方位的支持及陪伴家庭育兒，除了持續擴大公共化符合社會期待外，對於準公共機制從申請到管理及退場也都有完整的配套，確實維護教保服務人員權益，並守護幼兒的教育與照顧品質；同時，今年 8 月起，育兒津貼發放對象擴大到 4 歲以下幼兒，無縫銜接 0 歲至 5 歲並減輕家庭育兒負擔。